

司馬遷和他的歷史學

翦伯贊 著



中和出版  
OPEN PAPER  
中



## 出版緣起

我們推出的這套「大家歷史小叢書」，由著名學者或專家撰寫，內容既精專、又通俗易懂，其中不少名家名作堪稱經典。

本叢書所選編的書目中既有斷代史，又有歷代典型人物、文化成就、重要事件，也包括與歷史有關的理論、民俗等話題。希望透過主幹與枝葉，共同呈現一個較為豐富的中國歷史面目，以饗讀者。因部分著作成書較早，作者行文用語具時代特徵，我們尊重及保持其原有風貌，不做現代漢語的規範化統一。



# 目錄

一	司馬遷的傳略	1
二	司馬遷的歷史方法一——紀傳體的開創	19
三	司馬遷的歷史方法二——紀傳體的活用	39
四	司馬遷的歷史批判——「太史公曰」	54
五	餘論——史料的搜集編制及其歷史觀	73



## 一 司馬遷的傳略

中國之有文字的歷史記錄，早在殷周時代。甲骨上的刻辭，鐘鼎彝器上的銘文，都是歷史記錄。春秋戰國之際，儒墨並起，百家爭鳴，其所著述，亦多稱引遠古的傳說神話，以自實其說。《尚書》、《國語》、《戰國策》之類的著作，且已接近於有系統的歷史記錄。以後又有《世本》，錄黃帝以來至春秋時帝王公卿大夫的世系所出。更後又有《楚漢春秋》，記楚、漢之間的史實。但這些著作，或紀年為錄，或分國為史，或僅記世系，或截錄斷片，皆係支離斷爛的著作，並未構成一個整

然的歷史系統；而且寫著的方法，亦無一定的成規。至於諸子的著作，則不過借史料以為其立論之根據或例證而已，更無所謂體例。所以我說漢以前，寫著歷史尚不成為一種專門的學問，寫著歷史之成為一種專門的學問，即所謂歷史學，在中國，是創始於天才的史學大師司馬遷。

司馬遷，字子長，左馮翊夏陽（今陝西韓城\*）人。生於漢景帝中元五年（公元前一四五年），卒年不詳。但從他的著作中，可以看出，他在武帝後元年間，尚在人間。例如《史記·高祖功臣侯者年表》中書徵和者二，後元者一；《惠景間侯者年表》中，書徵和者一，後元者三。按後元為武帝最後的年號。後元共二年，其第二年為公元前八十八年。據此，則司馬遷至少活到公元前八十八年，其年壽六十歲左右。

司馬遷出生於一個世家的家庭。據他自己在《史記·自序》中考證，他的始祖是傳說中「顓頊」時代的「重黎氏」。「重黎氏」自顓頊歷唐、

虞、夏、商之世，皆「世序天地」。到周宣王時，「重黎氏」才失其「天地之守」，而為司馬氏。司馬氏在周代「世典周史」。司馬氏出於「重黎氏」的說法，不可信，這大概是司馬遷的推想，而其動念，則以「重黎氏」在傳說中為「星曆」之官。司馬氏為「文史」之官，在中國古代「文史」與「星曆」不分，故有是說。

《自序》中又說當周惠王、襄王之間，「司馬氏去周適晉」。以後分散，或在衛，或在趙，或在秦。司馬遷的直系祖先，就是在秦的一支，其徙秦的始祖，即司馬錯，這大概是可靠的。

《自序》中又歷述司馬錯的子孫，以至於他自己。他說錯孫靳，「靳與武安君阬趙長平軍，還而與之俱賜死杜郵，葬於華池。靳孫昌，昌為秦主鐵官」。「昌生無澤，無澤為漢市長。無澤生喜，喜為五大夫。卒，皆葬高門。喜生談，談為太史公。」

司馬談就是司馬遷的父親，他是一位學問淵博的史官。他不但記憶許多歷史掌故，而且精通天文、曆算及諸子百家的學說。《自序》中說他曾「學天官於唐都，受易於楊何，習道論於黃子」。司馬談正撰次舊聞，準備寫一部史記，不幸於元封元年，因為漢武帝舉行祭泰山的大典，即所謂封禪（封為山頂之祭，禪為山麓之祭），沒有帶他同去，他認為這是一個莫大的恥辱，於是氣憤而死。

司馬遷生當西漢隆盛的時代。這時，漢武帝正在勝利地經略邊疆的偉業。東至今日之朝鮮，南至今日浙、閩、粵、桂以至安南，西南至今日之黔、滇，西至今日之新疆乃至中亞，都已經劃入西漢帝國的版圖。只有對北方的匈奴，還沒有完全勝利，因此戰爭在西北仍然繼續進行。司馬遷親眼看到當時中國的人民，暴骨沙漠；親眼看見當時四裔諸民族，稽顙漢庭。漢武帝的歷史創造，當然也就開拓了司馬遷的歷史心

胸，他可以看到他以前的人看不到歷史活劇，聽到他以前的人聽不到的外來傳說。

司馬遷又生在一個史官的家庭，據他在《自序》中說：「天下遺文古事，靡不畢集太史公。」所以他便有優先的機會，去接近中國古典的歷史文獻。《自序》中說：「年十歲則誦古文。」

在司馬遷的當時，西漢政府正在高唱「崇儒術，黜百家」的口號，執行文化思想的統制政策；但司馬遷卻於諸子百家的學術，無所不看。他對於諸子百家，甚至當時尊為正統的儒家學說，都有批判；唯獨對於道家的學說，則讚美盡致。他在《史記·自序》中引其父《論六家要指》曰：

《易·大傳》：天下一致而百慮，同歸而殊塗。夫陰陽、儒、

墨、名、法、道德，此務為治者也。直所從言之異路，有省不省耳。嘗竊觀陰陽之術，大祥而眾忌諱，使人拘而多所畏；然其序四時之大順，不可失也。儒者博而寡要，勞而少功，是以其事難盡從；然其序君臣父子之禮，列夫婦長幼之別，不可易也。墨者儉而難遵，是以其事不可徧循，然其強本節用，不可廢也。法家嚴而少恩；然其正君臣上下之分，不可改矣。名家使人儉而善失真；然其正名實，不可不察也。道家使人精神專一，動合無形，瞻足萬物；其為術也，因陰陽之大順，採儒、墨之善，撮名、法之要，與時遷移，應物變化，立俗施事，無所不宜，指約而易操，事少而功多。

從這裡可以看出司馬遷的思想，頗受道家的影響。所以後來班固批

評他，說他「論大道，則先黃老而後六經」，其思想「頗繆於聖人」，「此其所蔽也」<sup>①</sup>。

司馬遷在少年時就喜歡遊歷。他不是無目的漫遊，而是為了縱觀山川形勢，參察風俗，訪問古跡，採集傳說。《自序》中說他年「二十而南遊江、淮，上會稽，探禹穴；窺九疑，浮於沅、湘；北涉汶、泗，講業齊、魯之都，觀孔子之遺風。鄉射鄒、嶧，厄困鄆、薛、彭城，過梁、楚以歸。」又在《五帝本紀·太史公曰》中說：「余嘗西至空峒，北過涿鹿，東漸於海，南浮江、淮矣。至長老皆各往往稱黃帝、堯、舜之處，風教固殊焉。」

司馬遷曾作過漢武帝的郎中，並曾一度「奉使西征巴、蜀以南，南略邛、笮、昆明」。元封元年，回京復命。適武帝已赴山東，祭泰山；他的父親，又病在洛陽，「發憤且卒」，因往見父於河、洛之間。《自序》

中云其父執其手而泣曰：

余先，周室之太史也。自上世常顯功名於虞夏，典天官事。

後世中衰，絕於予乎？汝復為太史，則續吾祖矣。今天子接千歲之統，封泰山，而余不得從行，是命也夫，命也夫！余死，汝必為太史；為太史，無忘吾所欲論著矣……幽厲之後，王道缺，禮樂衰。孔子修舊起廢，論《詩》、《書》，作《春秋》，則學者至今則之。自獲麟以來，四百有餘歲，而諸侯相兼，史記放絕。今漢興，海內一統，明主、賢君、忠臣、死義之士，余為太史而弗論載，廢天下之史文，余甚俱焉，汝其念哉！

司馬遷俯首流涕，接受了父親的遺命。曰：「小子不敏，請悉論先

人所次舊聞，弗敢闕。」其父卒三歲（元封三年，公元前108年），司馬遷被任為太史令，時年三十八歲。

司馬遷繼任太史令後，一面整理其父遺稿，即所謂「先人所次舊聞」；另一面，又博覽皇家圖書館的古書，即所謂「史記石室金匱之書」。編列綱領，樹立規模，經過了五年之久，至太初元年（公元前104年）十一月才開始《史記》的寫著，時遷年四十二歲。

又五年（天漢二年，公元前99年），而司馬遷遭李陵之禍。關於李陵之禍，據《漢書·李陵傳》載，李陵係李廣之孫，少為侍中建章監。李廣利率大軍擊匈奴，武帝派李陵運送輜重。李陵不願，求自領一軍出居延，以擊匈奴。武帝壯之，乃與以步兵五千。李陵即率步兵五千，深入沙漠，至浚稽山，單于以騎兵八萬圍之。李陵備戰，終以矢盡道窮，援兵不至，降匈奴。這個消息，傳到朝廷，文武百官，都譴責李陵。司

馬遷以李陵提步兵五千，與匈奴騎兵八萬，連戰十餘日，縱橫沙漠，所殺過當。「雖古名將不過也。」而且看李陵的意思，「且欲得其當而報漢。事已無可奈何，其所摧敗，功亦足以暴於天下」。適逢武帝以李陵事召問他，他就本着他的意思替李陵說話。他說他的動機，是「欲以廣主上之意，塞睚眦之辭」。但武帝誤會了他的意思，以為他把李陵投降的責任，推到統帥李廣利的身上，替李陵遊說。李廣利是漢武帝寵姬李夫人的兄弟，與武帝有連皮帶肉的關係，怎樣能說他一個不字呢？所以司馬遷就犯了誣上之罪，應處腐刑。在武帝時，本來有「出資者贖罪」的辦法；但司馬遷「家貧，財賂不足以自贖，交遊莫救，左右親近不為壹言」，結果下了蠶室，處了腐刑。實際上司馬遷遭李陵之禍，真是蓋天的冤枉。他在《報益州刺史任安書》中曾說到此事，其中有云：

夫僕與李陵，俱居門下，素非相善也。趣捨異路，未嘗銜杯酒，接殷勤之歡。然僕觀其為人，自奇士。事親孝，與士信，臨財廉，取予義。分別有讓，恭儉下人。常思奮不顧身，以徇國家之急。其素所畜積也，僕以為有國士之風。夫人臣出萬死不顧一生之計，赴公家之難，斯已奇矣。今舉事壹不當，而全軀保妻子之臣，隨而媒孽其短，僕誠私心痛之。

由此看來，司馬遷之為李陵辯護，並非受李陵之託，為之遊說；而是因為他與李陵「俱居門下」，看出李陵的為人，「有國士之風」。同時又看見那些「全軀保妻子之臣」，逢迎皇帝，打擊「出萬死不顧一生之計」的國士，所以慨然犯武帝之盛怒，主持公道。這完全是司馬遷正義感的表現。司馬遷的這種正義感，是他致禍之由，也是他能成為一個偉

大的史學家的基本條件。

司馬遷處腐刑後，漢武帝知道他並沒有犯罪，所以又任為中書令，而且信任備至。這從任安要他推賢進士可以看得出來。但司馬遷自遭腐刑以後，卻認為奇恥大辱，他的精神受了很大的摧殘。以至「居則忽忽若有所亡，出則不知所如往。每念斯恥，汗未嘗不發背沾衣也」。

中書令在武帝時，本來是以宦官充任，他主要的任務，就是傳達皇帝的詔令於三公九卿。所以司馬遷在《報任安書》中有曰：「今已虧形為掃除之隸，在闔茸之中。」又說：「行莫醜於辱先，而詬莫大於宮刑。刑余之人，無所比數，非一世也，所從來遠矣。」

司馬遷何以「就極刑而無愠色」。這就是因為他的《史記》「草創未就，適會此禍，惜其不成」。他知道他的「先人，非有剖符丹書之功，文史星曆，近乎卜祝之間，固主上所戲弄，倡優畜之，流俗之所輕

也」<sup>②</sup>。假令他伏法受誅，「若九牛亡一毛，與螻蟻何異？而世又不與能死節者比，特以為智窮罪極，不能自免，卒就死耳」。又說：「僕雖怯與欲苟活，亦頗識去就之分矣，何至自湛溺累紕之辱哉！且夫臧獲婢妾，猶能引決，況若僕之不得已乎！所以隱忍苟活，函糞土之中而不辭者，恨私心有所不盡，鄙沒世而文采不表於後也。」

自是以後，司馬遷乃「自託於無能之辭」，退而著史，以終其生。

《自序》中曰：

七年而太史公遭李陵之禍，幽於縲紲。乃喟然而歎曰：「是余之罪也夫！是余之罪也夫！身毀不用矣。」退而深惟曰：「夫

《詩》、《書》隱約者，欲遂其志之思也。昔西伯拘羑里，演《周易》；孔子厄陳、蔡，作《春秋》；屈原放逐，著《離騷》；左丘失

明，厥有《國語》；孫子臚腳，而論《兵法》；不幸遷蜀，世傳《呂覽》；韓非囚秦，《說難》、《孤憤》；《詩》三百篇，大抵賢聖發憤之所為作也。此人皆意有所鬱結，不得通其道也。故述往事，思來者。」於是卒述陶唐以來，至於麟止。

由此而知司馬遷之著史，也是因為他「意有所鬱結，不得通其道也」。而其所著《史記》，也是他「發憤之所為作也」。雖然，司馬遷卻並不是亂發牢騷，而是抱持着一種莊嚴的態度，把寫著歷史當作一種神聖的事業。他在《自序》中說：

先人有言：「自周公卒五百歲而有孔子。孔子卒後，至於今五百歲，有能紹明世，正《易傳》，繼《春秋》，本《詩》、《書》、

《禮》、《樂》之際。」意在斯乎！意在斯乎！小子何敢讓焉。

由此看來，司馬遷之寫著歷史，蓋志在《春秋》。所以他在《自序》

中又託為壺遂之問曰：「昔孔子何為而作《春秋》哉？」然後答曰：

余聞董生曰：「周道衰廢，孔子為魯司寇。諸侯害之，大夫壅之。孔子知言之不用，道之不行也，是非二百四十二年之中，以為天下儀表，貶天子，退諸侯，討大夫，以達王事而已矣。」子曰：「我欲載之空言，不如見之於行事之深切著明也。」夫《春秋》，上明三王之道，下辨人事之紀，別嫌疑，明是非，定猶豫，善善惡惡，賢賢賤不肖，存亡國，繼絕世，補敝起廢，王道之大者也。

余讀司馬遷書，想見其為人，而悲其遭遇，不覺慨然而歎曰：

從來賢聖廢黜，何其如此相同也。身逢亂世者，固無論矣，以司馬遷生當盛漢之隆，亦不能免於無妄之災。是何賢聖之不容於奸佞也。世無分治亂，時無分古今。司馬遷「少負不羈之才」，長有四方之志，亦嘗「側身下大夫之列，陪外廷末議」；亦嘗「奉使西征巴蜀以南，南略邛、笮、昆明」，何嘗不思竭其材力，以效命於國家。但言之不用，道之不行，而且無罪而遭酷刑。結果，在西漢帝國大遠征的大時代中，望着千軍萬馬咆哮而過，而自己卻閉門著史，垂空文以自見，述往事，思來者，安得而不憤！雖然，司馬遷誠有自知之明，他深知漢武帝英而不明，只知用自己的皇親國戚如衛青、霍去病之流，只知用豪富的商人如東郭咸陽、孔僅之流，只知用歌功頌德的文人，如司馬相如之流。像他那樣既富於正義感而思想又「頗繆於聖人」的學者，決不能得志於專制

獨裁的皇帝之前，其不死於非刑已可謂幸事；又能留下其著作，更為大幸。到今日，司馬遷已死去兩千多年，他的名字，和漢武帝的名字，同樣響亮。是知事業文章，各有千秋；又知權力之可得而摧殘者，人之肉體；至於精神，則可以從血泊中，放出其光采。司馬遷曰：「古者富貴而名摩滅，不可勝記，唯俶儻非常之人稱焉。」<sup>③</sup>如司馬遷者，誠為中國史上俶儻非常的人物。

注釋：

- ① 《漢書·司馬遷傳·贊》。
- ② 以上所引均見《漢書·司馬遷傳》引《報任安書》。
- ③ 《漢書·司馬遷傳》引《報任安書》。

\* 編者注：本書為翦伯贊先生一九四四年所著，書中解釋古地名皆用當時行政區劃名稱，為體現行政區劃的建制沿革，保留原文，不依現在行政區劃妄改。

## 二 司馬遷的歷史方法——紀傳體的開創

司馬遷唯一的長篇巨著是《史記》。《史記》所敘述的範圍，上起傳說中的「黃帝」，下迄漢武之時。其內容為本紀十二篇、書八篇、表十篇、世家三十篇、列傳七十篇，共一百三十篇，五十二萬六千五百字。司馬遷之著這部書，其用意是「欲以究天人之際，通古今之變，成一家之言」<sup>①</sup>。實際上這部書，確是中國歷史學出發點上的一座不朽的紀念碑。

用本紀、世家、列傳、書、表的體裁寫著歷史，這種歷史方法，即所謂紀傳體的方法。司馬遷的不朽，就是因為他開創了這種前無先例的

嶄新的歷史方法。

所謂紀傳體的歷史方法，即以人為主體的歷史方法。此種方法，即將每一個歷史人物的事跡，都歸納到他自己的名字下面。一個歷史人物如此處理，所有的歷史人物都如此處理，於是從這許多個別歷史人物的事跡中，顯出某一歷史時代的社會內容。《史記》就是用這種歷史方法寫成的一部漢武以前的中國古史。

在《史記》中，本紀、世家、列傳，都是以人為主體而記事的。本紀記皇帝，世家記貴族，列傳記官僚、士大夫等。雖作為其主題之人物的政治地位不同，但其皆以人物為記事的主體，則是相同的。或曰：在《史記》中亦有總述文物制度的「書」，及排比年代關係的「表」，這都不是以人為主體的。但我們知道，在《史記》一百三十篇中，本紀、世家、列傳，共佔一百一十二篇，書、表合計只佔十八篇，故知《史記》

是以紀傳為本體；至於書，則不過是《史記》的總論；表，則為《史記》的附錄而已。

紀傳體的歷史，從今日科學的歷史眼光看來，自然還是缺點甚多。這種方法最大的缺點，就是把一件史實，割裂為許多碎片，錯陳於各人的紀傳之中；而且同一史實，到處重複。例如司馬遷下腐刑事，在《司馬遷傳》中必記，在《李陵傳》中，也不可不提。同樣，李陵降匈奴事亦然，這就是一個例子。

但是在司馬遷的當時，他能開創這樣一個歷史方法，是值得讚歎的。因為在當時，所有的古史資料，都是一盤散沙，正像一些破磚亂瓦混在一堆，需要有一個分類的歸納，而紀傳體就是一個最好的方法。司馬遷能夠開創這樣一個方法，並且用這個方法，「協六經異傳，整齊百家雜語」，把漢武以前的古史，歸納到一百多個歷史人物的名下，自「成

一家之言」。這如果不是有過人的史學天才，是不可能的。

近人或以為紀傳體的歷史，簡直就等於家譜或墓誌銘的彙編。誠然，司馬遷的學生（班固在內）的著作，確有此種傾向；但司馬遷的《史記》，並不如此。

從《史記》中可以看出，被司馬遷紀傳的歷史人物，並不是毫無歷史價值的人物；而是可以從他的歷史行為中，透露出一些有關於他的歷史時代之社會內容的人物。簡而言之，即能特徵歷史時代的人物。例如他紀五帝，是因為這些神話人物可以暗示出中國史前社會的若干內容。他之傳孔、孟及老、莊、申、韓等，是因為從他們的言論中，可以顯示出先秦諸子學說的分派。他之傳蘇秦、張儀，是因為從他們的政治活動中，可以指示出戰國時期的國際關係。一言以蔽之，司馬遷紀傳一個歷史人物，至少可以從這個被紀傳者身上，透露出若干歷史的消息。所以

當他寫完了一百一十二篇人物紀傳以後，漢武帝以前的中國古史，便第一次放出了光明。

司馬遷為甚麼要把紀傳體的歷史，別為本紀、世家、列傳，而又再益之以書、表？這不是隨便的劃分，而是一種嚴謹的部署。從這種分類，我們可以看出，他第一步是將他選定的歷史人物，依其政治的或社會的地位之不同而別為三類，即以帝王為一類，貴族為一類，官僚士大夫等又為一類。然後分別為帝王寫本紀，為貴族寫世家，為官僚士大夫等寫列傳。於是把所有的破碎的零星的史料，分別歸納於這三類的人物名字之下，使之各成系統。但是人各一傳，沒有相互的聯繫，於是又為之書，總述這一時代社會文物制度的演變，以為紀傳的總論。尚感不足，又益之以年表，排比人與人、事與事間之時代的順序，以為附錄。

司馬遷之作本紀，據其《自序》中云：是為了追尋「王跡所興，原

始察終，見盛觀衰」。用近代話說，就是要從王朝的更替，帝王的嬗遞中，提綱挈領，表現出整個歷史發展的線索。換言之，即用本紀作為全書的提綱，指明歷史發展之具體的過程。

即因如此，所以本紀的任務，是要顯出史實發生和發展之時間的順序。因而本紀在體例上，雖以史實分別繫於各個帝王，即以事繫人，但在內容上又要將某一帝王之事，依次繫於其年。換言之，本紀的作法，是既將其人之事繫於其人，又要將其人之事繫之以年。所以本紀，是紀傳體與編年體之混體。

亦因如此，所以本紀雖為帝王的專傳，但並不能詳記帝王個人的瑣事，只能逐年記載在某帝某王時所發生的大事；否則，淆混了他所要顯出的歷史發展的大勢。例如焚書坑儒，在《秦始皇本紀》中，僅記某年焚書，某年坑儒，說明甚簡略；而在《李斯列傳》中，則敘述甚詳。

又如漢武帝擊匈奴，在《武帝本紀》\*中，只記某年遣某某伐匈奴；而在衛青、霍去病及其他征伐匈奴的將領的列傳中，則對於每一個戰役，皆有詳盡的記錄。由此看來，帝王雖為本紀的主人，但帝王本人在本紀中，只是被當作一個歷史時代的符號。

又因如此，所以寫本紀時，對於帝王，沒有選擇的自由；因為他們之中的每一個人，不論善惡，都佔領一個時間。聖如堯、舜，固應為之紀，暴如桀、紂，亦必為之紀；英武如秦皇、漢武，固應為之紀，昏暴如二世，亦必為之紀。總之，凡屬帝王，必為之紀。

雖然，亦有例外，有名非帝王而司馬遷亦為之作本紀者，如項羽，失敗之英雄也；呂后，專政之母后也，司馬遷並為之作本紀。何也？司馬遷曰：

秦失其道，豪傑並擾。項梁業之，子羽接之。殺慶救趙，諸

侯立之；誅嬰背懷，天下非之。作《項羽本紀》。

惠之早實，諸呂不台（恰）。崇強祿、產，諸侯謀之。殺隱、

幽友，大臣洞疑，遂及宗禍。作《呂太后本紀》。

從這裡我們可以看出司馬遷紀項羽，是因為項羽在殺慶（宋義號「慶子冠軍」）救趙之後，曾為諸侯所立，名雖西楚霸王，實即當時天子。在誅子嬰、背懷王之後，秦已滅而漢未興，支配這秦漢之際歷史時代的，實為項羽。「天下非之」，為時人之主觀；「諸侯立之」，為客觀的事實。故司馬遷紀之。

司馬遷之不紀惠帝而紀呂后，是因為惠帝未死以前，已為虛君；即其既死，呂后實以母后而即於帝位。而且崇強諸呂，幾移漢祚。在漢高

既死，文帝未立的歷史時代中，實際上之時代支配者，確為呂后，故司馬遷紀之。

司馬遷之作世家，據其《史記·自序》云：

二十八宿環北辰，三十輻共一轂，運行無窮，輔拂股肱之臣配焉；忠信行道，以奉主上，作三十世家。

由此看來，世家所錄的人物，都是接近歷史動力的人物。他們對於當時的歷史中心，正如列星之拱北辰，眾輻之於車轂，「忠信行道」，環繞在歷史中心的周圍。這些人物，自然，非割據一地的貴族，即執政一時的輔相。總之，他們不是支配過某一局部的空間，便是支配過某一短期的時間。